



石狮今年初中招生方案出台

本报讯 我市今年初中招生实行公办、民办学校同步进行。公办学校招生实行“划片入学”的办法，即中心城区以外初中原则上实行“单校划片、对口直升”；中心城区初中原则上实行“多校划片、填报志愿、按序入学”的招生办法。将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初中纳入我市教育发展规划，以公办学校为主渠道统筹安排入学。这是我市日前出台的《石狮市2021年初中招生工作意见》明确的。其中，中心城区初中招生办法具体如下：

A类升学志愿填报

符合以下条件的本市服务区

户籍小学毕业生，可填报“A类升学志愿”：凤里街道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实验中学、华侨中学、石狮三中3个志愿；湖滨街道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石狮一中其中1所，实验中学、华侨中学、后坡学校其中2所，共3个志愿；宝盖镇龙穴、坑东、前坑、前园、杆头、宝源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实验中学、锦峰学校、后坡学校其中3所，共3个志愿；宝盖镇塘边、塘后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实验中学、锦峰学校、后坡学校其中3所，共3个志愿；宝盖镇铺锦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华侨中学、石狮三中、后

坡学校3个志愿；宝盖镇户籍在龟湖中心小学、三中附小、后坡小学、塘头小学及进修附小就读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后坡学校2个志愿；宝盖镇户籍在锦峰学校、桃源小学、前坑小学、塘边小学就读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锦峰学校、后坡学校2个志愿；在坑东小学就读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锦峰学校和银江学校2个志愿；灵秀镇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鹏山学校2个志愿。其中，灵秀镇砂坑村户籍(户籍认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小学毕业生，还可填报厦门外国语学校石狮分校；蚶江镇户籍的小学毕业生可填报蚶江中

学、后坡学校2个志愿。符合以上“A类升学志愿”的小学毕业生，按填报志愿的顺序录取。当学位不足时，按户籍登记时间先后顺序录取，录满为止。

B类升学志愿填报

符合以下条件的本市非服务区户籍、港澳台等境外户籍(父母均为石狮户籍)小学毕业生，可填报回户籍地所在服务区中学的志愿，或填报“B类升学志愿”：在凤里辖区小学就读三年及以上的该类毕业生，可填报实验中学、华侨中学、石狮三中3个志愿；在湖滨辖区小学就读三年及以上的该类学

生，可填报石光中学、石狮一中、实验中学、华侨中学其中2所，锦峰学校、后坡学校其中1所，共3个志愿；在凤里、湖滨辖区小学就读未满三年的该类毕业生，可填报华侨中学、石狮三中、后坡学校3个志愿；在宝盖镇中心小学、三中附小、后坡小学、塘头小学及进修附小就读的该类毕业生，可填报石光中学、后坡学校2个志愿。

(下转六版)

国务院安委会、泉州市政府部署推进安全生产工作

排查治理风险隐患 坚决守住底线红线

本报讯 6月17日下午，国务院安委会、泉州市政府先后召开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李克强总理的批示要求，通报了今年以来安全生产情况，并对下一阶段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部署。石狮市委副书记、市长黄春辉，市政府副市长施汉杰在石狮分会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各级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务必扛起重要政治责任，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强化底线思维，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增强抓好防范安全事故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抓紧抓实各项措施，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要求，各有关部门要积极主动承担“三个必须”安全监管责任，各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规定，各企业要抓好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群策群力，真正把工作做细、做深、做实，切实守住不发生重特大事故的安全底线；要继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排查各类重大风险隐患，全力抓好重点领域的安全治理，抓住长期性的、根本性的、系统性的问题隐患，进行重点攻坚。对冲击人民群众安全底线的突出问题，要下决心及时推动，彻底治理，对不符合安全基本条件的，坚决停产整治，关闭取缔；要严格安全生产执法，广泛宣传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对瞒报事故要零容忍，对重大隐患消整改的有关负责人、责任人要依法依规追究；要加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真正加大基础设施安全投入，加快老旧管网更换和人员密集区、商户、集贸市场等翻新改造，注意运用先进监测设备、大数据、互联网等现代科技发展成果，加快化工园区煤矿、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工业制造等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提高安全风险意识。(记者 林富裕)

石狮举行“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主题演讲比赛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本报讯 6月17日上午，由中共石狮市委政法委员会主办，石狮市和谐社会促进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公司协办的“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2021年石狮市政法系统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演讲比赛在音乐厅举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鸣翔，市政协副主席丁东福出席活动，各镇(街道)、市直政法各单位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公司等有关负责人及部分代表参加活动。

据悉，本次主题演讲比赛共有来自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局等14名选手参赛。参赛选手结合自身经历和奋斗故事，围绕百年党史、初心使命、忠诚担当、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等不同主题，多角度呈现了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来的辉煌成就和政法系统党员干部立足岗位奋力拼搏的感人故事。参赛选手以昂扬的斗志、饱满的精神，声情并茂地讲述了平安石狮建设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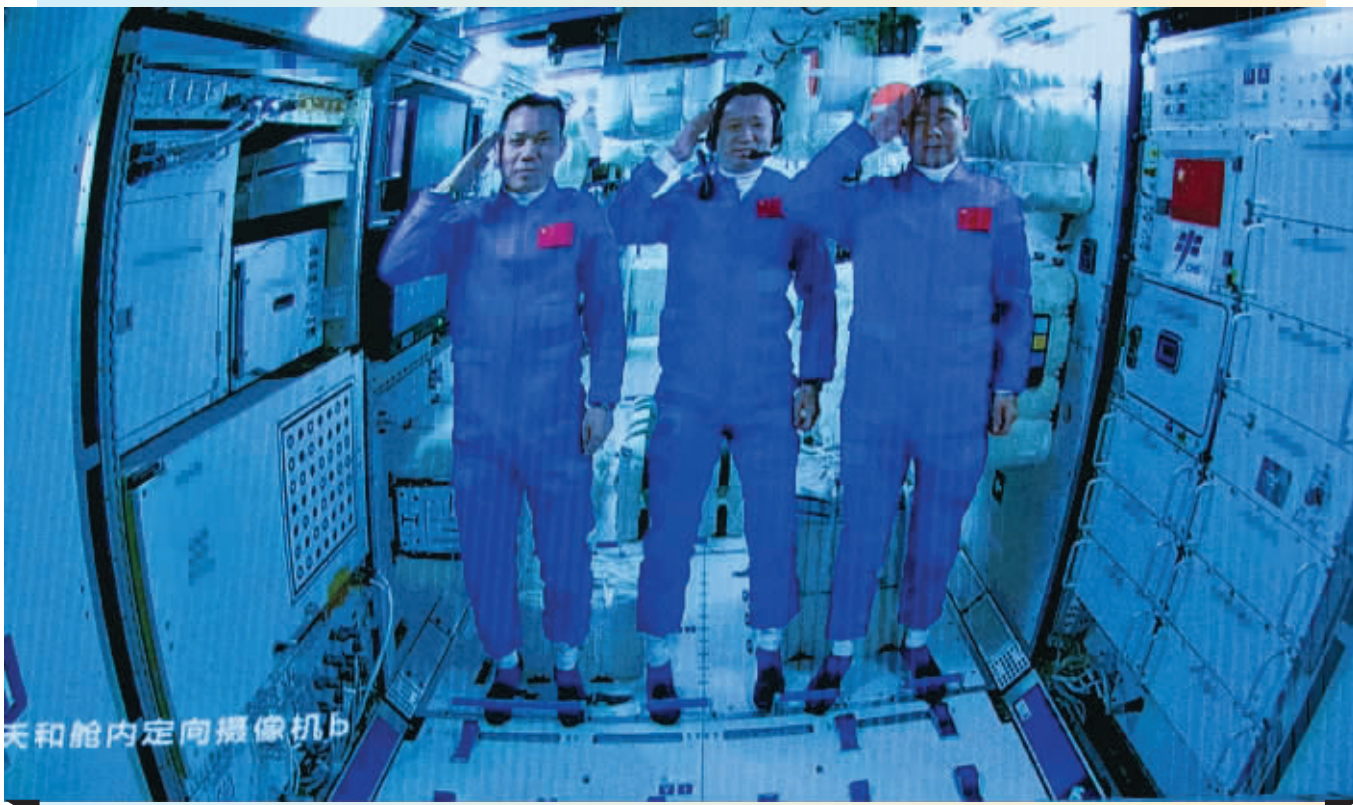
最终，市检察院陈巍巍拔得头筹荣获冠军，市公安局吴晖琴和吴璐璐荣获亚军。(记者 杨德华)

石狮召开全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

本报讯 6月17日，石狮召开全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施晓映出席会议，市委组织部、市直各系统(局)党委、供电公司党委负责同志以及各镇(街道)党(工)委组织委员参加会议。

会议强调，各党委(党工委)要提高认识，全面抓好基层干部和党员普遍轮训，以更高的站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引向深入。要精心谋划，组织“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和关心关爱活动，深入开展“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活动，持续深化“党课开讲啦”“学习身边榜样”活动，为庆祝建党100周年营造浓厚氛围。要聚力攻坚，聚焦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提升城市基层治理效能、推动两新组织党建提质等重点任务，以更实的举措把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要压紧压实责任，注重分类指导，紧盯短板弱项，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以更足的干劲推动基层党建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会上书面传达了省、泉州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议精神；湖滨街道党工委、永宁镇党委、锦尚镇党委分别从近邻党建、乡村振兴、民营企业党建“1533”工作机制等作交流发言。(记者 康清辉)



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船发射圆满成功 3名航天员顺利进驻天和核心舱

中国人首次进入自己的空间站

6月17日9时22分，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船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发射升空，准确进入预定轨道，顺利将3名航天员送上太空。

在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船入轨后顺利完成入轨状态设置，于北京时间2021年6月17日15时54分，采用自主快速交会对接模式成功对接于天和核心舱前向端口，与此前已对接的天舟二

货运飞船一起构成三舱(船)组合体，整个交会对接过程历时约6.5小时。这是天和核心舱发射入轨后，首次与载人飞船进行的交会对接。

在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船与天和核心舱成功实现自主快速交会对接后，航天员乘组从返回舱进入轨道舱。按程序完成各项准备后，先后开启节点舱舱门、核心舱舱门，北京时间2021

年6月17日18时48分，航天员聂海胜、刘伯明、汤洪波先后进入天和核心舱，标志着中国人首次进入自己的空间站。后续，航天员乘组将按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上图是6月17日在北京航天飞行控制中心拍摄的进驻天和核心舱的航天员向全国人民敬礼致意的画面

(新华)

石狮法院成立全省首个执行案款管理中心

本报讯 6月16日上午，石狮法院执行案款管理中心正式揭牌成立，这是福建基层法院中成立的首个执行案款管理中心，旨在进一步回应群众的急难愁盼，解决法院普遍存在执行案款积压的顽瘴痼疾。

石狮法院在执行案款管理中心设立综合管理岗、台账登记岗、简案直通岗、普案分配岗等岗位，配备专门人员，根据案件性质确定案款发放人员，做到繁简分流、专人专岗，提高案款发放效

率。同时，推行案款不见面发放制度。立案时由申请人确认收款账户，确定可分得案款金额后，案款发放人员直接将案款发放到申请人的账户，避免申请人“多跑路”。实现执行案款“码上”缴纳，线上发放，便民服务落实处。

针对刑事被害人难以联系问题，要求在财产刑案件移送执行前，仔细审查被害人身份信息和联系方式，便于后续案款发放。针对无法联系的当事人，将通过报纸、公众号刊登公告、失联平台查询等，穷

尽措施通知当事人并发放案款。针对执行案款积压的痛点难题，石狮法院设立了台账登记人员，将每笔执行案款涉及的缴纳时间、分配方案制作时间、方案送达时间等逐一登记，实现案款脉络可视化。同时就执行案款到账开票情况、案款月度季度年度清理情况、各承办人发放进度等情况进行公示，督促各承办人尽快发放案款，并定期进行“晒底数”，在阳光下分配，接受群众监督。(记者 郑秋玉 通讯员 詹俊雯)

“母亲健康1+1”公益募捐善款超35万元

本报讯 滴水汇聚成涓，微善凝聚大爱。记者从市妇联获悉，石狮2021年“母亲健康1+1”暨关爱困难妇女儿童公益募捐活动共募集善款353080元，打破历年救助“两癌”贫困母亲和困难妇女儿童的最高纪录。

记者了解到，今年4月底，为聚力开展“巾帼健康行动”，助力创造高品质生活，石狮市妇联在全市启动开展2021年“母亲健康1+1”暨关爱困难妇女儿童

公益募捐活动，扩大对“两癌”低收入母亲的救助范围，促进家家幸福安康。公益募捐活动启动以来，我市各级各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纷纷慷慨解囊，积极捐款，捐出一片真情，献上一片爱心。

截至目前，市妇联直接接收52个单位和个人的爱心捐款，共计21.89万余元，市妇联已把所有善款汇入“福建省母亲健康天使基金”，专项用于救助罹患“两癌”的贫困母亲；“石狮市妇女儿童爱心

基金”共接收125笔扫码捐款和银行转账，善款共计13.4万余元，这些善款将专项用于帮扶石狮困难妇女儿童。

近年来，石狮市各级妇联积极开展母亲健康“1+1”暨关爱困难妇女儿童公益募捐，共募集善款193万余元。“福建省母亲健康天使基金”“石狮妇女儿童爱心基金”返拨“两癌”救助金172.15万元，救助385名“两癌”贫困妇女，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公益效应。(记者 庄玲娥)

石狮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取分级管理

每15天开展一轮全覆盖监督检查

疫情防控 我们在行动

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低风险地区不等于零风险，“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压力持续增加，诊所等医疗机构在疫情防控中的薄弱环节依然存在。

记者从石狮市卫健局了解到，为进一步加强对诊所等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压紧压实医疗卫生机构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发挥医疗机构哨点作用，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当前，我市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取分级管理。

具体来说，镇一级，由各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辖区门诊部以下医疗机构，每15天开展一轮全覆盖监督检查，动态管理“红色”标志医疗机构；市一级，由市卫生监督所对全市公立医院、民营医院、“红色”标志的门诊部以下医疗机构，每15天开展一轮全覆盖监督检查，对“绿色”“黄色”标志的门诊部以下医疗机构抽取30%进行适时检查；市卫健局不定期开展抽查和暗访，并对卫生院巡查情况进行检查。

记者获悉，常态化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将运用《石狮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感染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多12分”记分管理方案(暂行)》，及时给予记分管理，加强问题整改闭环管理。对指出的问题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除按照《记分管理方案(暂行)》第九条第(一)项给予一次性记3分外，列入“红色”标志的医疗机构名单，还将被通报至市卫生监督所，接受全面监督检查，情节严重的坚决给予立案查处，直至关停整顿。

记者了解到，自5月17日以来，市卫健部门对全市373家医疗机构开展全覆盖拉网式巡回监督检查，共发出医疗卫生机构医院感染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记分通知书50份，约谈8家医疗机构负责人，暂停1家医疗机构相关诊疗科目，责令其限期整改存在的医院感染隐患，立案查处8起。

(记者 谢艳 通讯员 吴淑文)

